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 中珠

公告编号：2021-001 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天樾峰公馆项目有关事项的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276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内容全文披露如下：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9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中珠红旗签署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全资子公司珠海中珠红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红旗）拟以自有资金1亿元投资天樾峰公馆项目。该事项对公司影响重大，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规定，请公司核实下述问题并补充披露：

一、公告称，12月28日，中珠红旗与珠海市鸿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达文化）、珠海市亿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汇电子）、曾金水、广东中睿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睿发展）签订了《关于天樾峰公馆项目合作协议》，投资金额1亿元。请公司：（1）核实并披露中珠红旗投资天樾峰公馆项目的具体形式，投资方式是否合规；（2）结合目前天樾峰公馆项目的投资进度，说明投资款的实际用途，核实是否存在借新还旧等情况，以及可能被占用的风险。

二、公告称，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经查询，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睿发展存在间接共同投资珠海市恒裕物流有限公司。请公司：（1）核实并补充披露鸿达文化、亿汇电子、曾金水、中睿发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是否存在共同投资、高管任职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协议安排；（2）请公司高度重视，审慎对待，明确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

易，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三、公告称，目前天樾峰公馆项目中150套房产已获取预售许可证。请公司补充披露：（1）在已获预售的情况下，上市公司仍投资该项目的主要考虑；（2）结合实际情况，补充披露该项目的具体情况，包括不限于项目进程、竣工时间、预计成本、预计销售价格、预计销售时间等；（3）中珠红旗拟收取本次投资额的12%、8%作为管理费、咨询服务费等，说明收取相关费用的具体形式，是否合规等。

四、公告称，天樾峰公馆项目系鸿达文化合法开发的房地产项目。请公司补充披露：（1）鸿达文化的财务数据，特别是有息负债情况，资产抵质押状况；（2）上市公司对天樾峰公馆项目尽职调查的基本情况。

五、公告称，亿汇电子等将其持有的鸿达文化95%的股份质押给中珠红旗作为担保，如中珠红旗未收回全部投资资金及相关费用，亿汇电子等将无条件将其所持鸿达文化95%股权全部转让给中珠红旗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截至10月30日，交易方鸿达文化、亿汇电子、广东中睿发展的营业收入均为0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交易对方之间的关联关系；（2）上述保障措施是否充分，公司如何保证后续及时收到回款。

请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对外披露。公司应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维护好上市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及时披露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并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请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于5个交易日内书面回复，同时对外披露。”

公司高度重视《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进行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四日